

川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川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九日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熊娟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二〇一七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监事会关于对二〇一七年半年度报告的专项审核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川化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七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增加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由于客户需求量增加和业务发展需要，同意公司增加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 77,692.31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的《川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95 号）。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关于授权经营层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增加投资收益，同意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在 2.8 亿元资金额度内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有效期为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授权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的《川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授权经营层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93 号）。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增加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

鉴于目前公司现金较为充裕，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增加投资收益，同意公司在董事会授权额度以外增加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资金额度，拟在 6.2 亿元资金额度内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

银行理财产品，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公司购买理财产品资金额度累计不超过 9 亿元，在授权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的《川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94 号）。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川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